

### （重新报批）（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7月10日，江苏大力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组织并邀请相关单位代表和三位专家组成验收组，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规定，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



30 万吨/A 硅钢片深化加工建设项目(重新报批)一阶段实际总投资为 10000

[REDACTED]

[REDACTED]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3%。

#### (四) 验收范围

本次一阶段验收范围为：深化加工生产线酸洗工段、一台 8t/h 天然气锅炉。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一阶段在实际建设过程中不存在项目工程变动，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批复一致。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 废水

[REDACTED]



####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及达标情况

##### (一) 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及建议

该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查验、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结果分析，项目一阶段建设内容满足环评报告表批复要求，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该项目不存在第八条中九种不合格情形。验收组同意该项目一阶段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

1、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做好自行监测工作；

2、建立健全废水及废气处理设施操作规程及各维护保养规程和安全操作规程。

江苏大力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0日

验收组主要成员（签字）：



